

公司代码：600785

公司简称：新华百货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曲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兴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云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607,050,701.73	6,227,604,654.48	38.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93,638,631.61	2,368,581,790.19	-15.83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488,341.35	314,400,987.70	34.7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674,797,102.67	1,641,290,685.65	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521,172.29	55,066,188.75	-8.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654,340.55	46,361,254.10	2.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1	2.30	减少 0.19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4	-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4	-8.33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

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上述会计准则执行期限的要求，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按照新租赁准则衔接规定，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时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经营租赁，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采用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本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量。增量借款利率的区间为 4.75%~5.32%。

1、资产负债表：由于经营性承租合同的存在，资产和负债同时增加。

2、利润表：新租赁准则下新增了对相应租赁负债按实际利率法计提的“利息费用”和对使用权资产计提的“折旧费用”，已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承租合同支出不再计入“租赁费用”。同一租赁合同总支出将呈现“前高后低（即租赁前期较高，再逐年减少）”的特点，但租赁期内总支出与原准则下相等。

3、现金流量表：新租赁准则对现金流总额不构成影响，只影响现金流量表项目列示，原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的租赁费在筹资活动中列示（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公司在首次执行日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结束的租赁合同就实施新租赁准则的影响进行评估，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期初资产 24.81 亿元、期初负债 29.10 亿元，减少期初未分配利润 4.08 亿元，减少盈余公积 1,794.76 万元，减少少数股东权益 434.36 万元，提高资产负债率 15.11 个百分点。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期损益的影响：本报告期使用权资产折旧费和利息费用增加 11,185.02 万元，租赁费减少 8,938.32 万元，合计减少本期净利润 2,246.70 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3,902.6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63,945.4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05,130.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560.75	
所得税影响额	-519,781.23	
合计	2,866,831.7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9,05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81,570,343	36.15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宝银创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宝银创赢最具巴菲特潜力对冲基金 3 期	65,415,643	28.99		质押	34,165,417	其他
必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1,000,000	4.88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物美津投（天津）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8,922,900	3.95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绿色安全农产品物流信息中心有限公司	4,545,951	2.01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安庆聚德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4,445,906	1.97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宝银创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宝银创赢最具巴菲特潜力对冲基金 16 期	4,180,242	1.85		无		其他
曾少玉	3,531,200	1.57		无		境内自然人
宁夏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2,523,470	1.12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梁庆	1,954,559	0.87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81,570,343	人民币普通股	81,570,343
上海宝银创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宝银创赢最具巴菲特潜力对冲基金 3 期	65,415,643	人民币普通股	65,415,643
必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00
物美津投（天津）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8,922,900	人民币普通股	8,922,900
北京绿色安全农产品物流信息中心有限公司	4,545,951	人民币普通股	4,545,951
安庆聚德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4,445,906	人民币普通股	4,445,906
上海宝银创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宝银创赢最具巴菲特潜力对冲基金 16 期	4,180,242	人民币普通股	4,180,242
曾少玉	3,531,200	人民币普通股	3,531,200
宁夏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2,523,470	人民币普通股	2,523,470
梁庆	1,954,559	人民币普通股	1,954,55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北京绿色安全农产品物流信息中心有限公司和物美津投（天津）商业有限公司为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为一致行动人。</p> <p>2、上海宝银创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宝银创赢最具巴菲特潜力对冲基金 3 期与上海宝银创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宝银创赢最具巴菲特潜力对冲基金 16 期同属于上海宝银创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所管理基金。</p> <p>3、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余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	--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度末	增减额	增减率(%)
应收账款	183,928,253.65	135,316,101.03	48,612,152.62	35.92
预付款项	223,580,747.74	321,110,934.80	-97,530,187.06	-30.37
应收利息	1,857,109.60	3,881,986.31	-2,024,876.71	-52.16
合同资产		159,208.18	-159,208.18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65,886,600.48	169,533,291.72	-103,646,691.24	-61.14
长期待摊费用	650,697,411.28	961,455,464.99	-310,758,053.71	-32.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7,047,949.53	28,793,334.19	88,254,615.34	306.51
应付职工薪酬	9,099,978.74	25,633,848.35	-16,533,869.61	-64.50
应交税费	33,615,108.70	22,834,379.33	10,780,729.37	47.21
应付利息	2,251,271.05	1,580,211.37	671,059.68	42.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9,745,069.64	118,280,000.00	121,465,069.64	102.69
租赁负债	2,772,186,831.18	0.00	2,772,186,831.18	100.00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	增减额	增减率(%)
财务费用	57,353,549.30	23,472,066.67	33,881,482.63	144.35
其他收益	1,649,683.08	9,991,639.29	-8,341,956.21	-83.49
投资收益	291,244.57	941,028.20	-649,783.63	-69.05

资产处置收益	8,258.41	1,659.29	6,599.12	397.71
营业外支出	1,387,222.72	2,129,200.56	-741,977.84	-34.85
所得税费用	15,313,583.53	9,638,330.98	5,675,252.55	58.8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423,488,341.35	314,400,987.70	109,087,353.65	34.70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67,767,302.34	-54,231,411.69	-13,535,890.65	-24.96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54,805,175.34	-34,715,307.08	-320,089,868.26	-922.04

其他说明：

- 1、应收账款较年初增长35.92%，主要系公司应收外部赊销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 2、预付账款较年初下降30.37%，主要系公司预付供应商货款减少所致；
- 3、应收利息较年初下降52.16%，主要系公司定期存款本年到期，期末确认利息减少所致；
- 4、合同资产较年初下降100%，主要系公司三级子公司上年已完工未结算工程款，本期结算所致；
- 5、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下降61.14%，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待摊租金所致；
- 6、长期待摊费用较年初下降32.32%，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待摊租金所致；
- 7、递延所得税资产较年初增长306.51%，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所致；
- 8、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下降64.50%，主要系本期发放年度绩效工资所致；
- 9、应交税费较年初增长47.21%，主要系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消费税较年初增加所致；
- 10、应付利息较年初增长42.47%，主要系确认的长期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年初增长102.69%，主要系执行新租赁准则，将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 12、租赁负债较年初增长100%，主要系执行新租赁准则影响；
- 13、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144.35%，主要系本年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租赁负债在本期的利息费用所致；
- 14、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83.49%，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 15、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69.05%，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收益同比减少所致；
- 16、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397.71%，主要系本期收到的资产处置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 17、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下降34.85%，主要是去年同期疫情捐赠支出所致；
- 18、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58.88%，主要系上年受疫情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减少所致；
- 19、经营活动现金流较上年同期增长34.70%，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所致；
- 20、投资活动现金流较上年同期下降24.96%，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及新开店增加投资所致；
- 21、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出较上年同期下降922.04%，主要系本期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曲奎
日期	2021 年 4 月 21 日